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ESE PEOPL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8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4年12月12日(星期五)下午一時三十分在本公司總辦事處中國北京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景園北街2號BDA國際企業大道36號一樓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是否經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作為買方)與莫世康博士(作為賣方)於2014年9月5日訂立之買賣協議(經日期為2014年11月13日之補充協議補充)(「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所有交易，協議內容有關以代價人民幣370,000,000元收購(i)忠鋒控股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ii)忠鋒控股有限公司於買賣協議完成日期應付莫世康博士之債務、貸款或負債(如有)(註有「A」字樣之買賣協議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經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因應或就實施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而進行其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之屬行政性質之一切事宜及行動，包括但不限於在彼認為必要或適宜時簽立須加蓋印章之所有文件(倘適用)，以實施買賣協議及／或使買賣協議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靳松

北京，2014年11月25日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總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景園北街2號
BDA國際企業大道36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禧利街2號
東寧大廈
11樓1101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倘其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多位受委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倘為本公司股份之聯名持有人，排名首位者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將獲接納，而排除其它聯名持有之投票，排名以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次序釐定。
3.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經委任人或其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為法團，則須蓋印或由負責人或代表或其它人士簽署)，連同據以簽署之授權書或其它授權文件或其經核證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4.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4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莫世康博士(主席)、張和生先生(副主席)、靳松先生(董事總經理)及朱健宏先生；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駿民博士、趙彥雲教授及冼家敏先生。